

悦

读

YUE DU

因为我在这土地爱得深沉

读谭国伦散文集《走过黑土地》

陈信生

“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着泪水，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”。读完谭国伦散文集《走过黑土地》，我自然而然想起艾青的这两句诗。我想，谭国伦先生一定是用饱蘸热泪的笔端书写这部散文集的。《走过黑土地》是一首大地的赞歌，作者对祖国大地倾注了如大河奔泻般的热爱、赞美和感恩的激情，这种激情深深地打动和感染读者，让人读和他一样，激情澎湃，潸然泪下。

中国悠久的农耕历史培育出厚重的农耕文化，“安土重迁”的观念孕育出强烈的恋乡之情，就如我们脚下的土地一样深沉，像血脉基因一样根植于中华民族的文化沃土之中，几千年生生不息，所以，自古以来对故乡乡情的抒写就是中国文学一大永恒的主题。《回望故园》《乡情缕缕》两个“乡情”专辑，深情地高唱一曲乡情、亲情的赞歌，感人至深。

故乡的山山水水，一砖一瓦，一草一木，风土文化从来都是游子寄托乡情乡愁的载体。黄岭崖下神奇的女儿泉，李家山几代人“展”出的老房子，盐亭县城随处可见的字库塔，惊艳大文豪苏东坡和大画家文同的美食“母猪壳”，就是谭国伦几十年的乡愁符号，是他一辈子念念不忘的梦中常用词。

对第二故乡，对继父，作者同样深情款款，血浓于水。作者浓墨重彩地给读者刻画他继父的形象，读之无不让人泪目。在婆婆的泪花中，“父亲”的身影越来越清晰，越来越高大，不禁让人想起《背影》中的“父亲”形象，两者有异曲同工之美。一个一辈子与土地打交道的底层农民，在生活的重压下挺起腰杆，用大山一样的宽厚的脊梁背负起生活的重担，勤劳善良，朴实厚道，乐观坚毅，这些中国传统农民的优秀品质，被作者一笔一画镌刻在大地上，突出醒目。文字虽朴素，却有笔透纸背的力量。正因如此，谭国伦父亲的形象，与朱自清的《背影》一样，已成为一个时代的缩影和雕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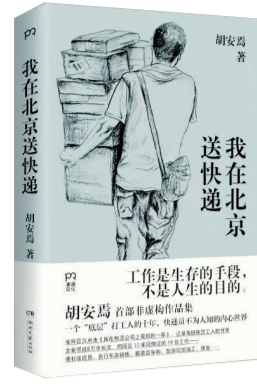
一位评论家说过，乡愁是有灵魂的，写不出灵魂的乡愁，就是老掉牙的乡愁。谭国伦的乡愁散文，具有鲜明的地域特点和浓烈的时代印记。他写故乡风物，不单寄托怀旧之情，而且深挖风物背后深厚的民族血脉传承和民族文化特质，因而这些风物既是地域的，又是民族的；他写父亲等亲人，不仅表达思念、感恩之意，而且赋予人

《走过黑土地》
作者:谭国伦
出版社:中国文史出版社



生有热烈，藏与俗常

读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



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
作者:胡安焉
出版社:湖南文艺出版社

读完纪实文学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一书，内心颇为感慨，心灵顿悟。

此书是作者胡安焉十余年间工作和生活的真诚自述，讲述了作者十余年里走南闯北，前前后后做过快递员、便利店店员、加油站员工和保安等二十份工作和日夜奔波的故事，记录了一个平凡人在生活中的辛劳和温情。

走在人生旅途中，我们会遇到很多的人和事，他们或多或少都会影响我们的思想和心态。正如书中作者所说：就像深海里的鱼都是瞎子，沙漠里的动物都很耐渴，我是什么样的人，很大程度上是由我所处的环境决定的。由此可知，环境对我们的影响可谓不可估量，而不让周遭的不良事物影响我们，对我们来说是一个巨大的挑战。

作者兜兜转转十几年，在经历了和顾客发生矛盾和被刁难等事情，接触了满嘴跑火车的老板、近乎谄媚的同学和上班偷车的同事之后，能看透生活本质，回归本心，并告诉我们怀着怨恨的人生是不值得的，生活中的很多平凡隽永的时刻，比那些困扰人生的方方面面更有意义的人生至理。

不以物喜，不以己悲，这是我们很多人都难以达到的境界，但却活得轻松自由必不可少的心态，当我们过多在意周围的人和事，就无法潜心沉淀，无法专注自身，甚至会误入歧途。

作者在送快递时会因为某些户主无理取闹而感到烦恼，会因自己达不到日常任务而烦躁，经历了无数个工作的破败瞬间，最后决定不再把自己当做送货机器，不再怨恨时，心情也顺畅了许多，工作效率也显著提高了。

(刘发斌)

命运及其象征物

——评李传华的长篇小说《海礁石》

李昌鹏

《海礁石》的主人公，能带读者体会命运感。主人公辛志清不能决定、不可改变的部分就是他的命，譬如他的父亲是谁、出生在哪里、遇见什么样的时代浪潮等。可以改变的那个部分就是辛志清的运，诸如一件事情他可以这样做也可以那样做，诸如一个人他可以这样对待也可以那样对待——运是可以选择的，是生命中的变量。命运，是一个人的变与不变，人生的趋向及着落。作家李传华为我们展示的便是主人公辛志清的命运，在这个人物生命轨迹的另一面，李传华艺术性地选择“海礁石”作为辛志清命运的象征物——它有身在海边的不可变的处境，它有潮起潮落中不被击溃的质地，它有不改不移守望大海的选择。

命运中最为精彩、感人至深的部分并非那些不可变的部分，一个人的选择往往决定他是谁。看似水到渠成的选择实则蕴藏沉静的内在力量。辛志清的人生每一步，都

是自然而然的，没有哪一步显得惊心动魄，没有哪一个选择会让他辗转难眠。然而，他一步步走入困境，终致人生滑铁卢，并非不可避免。人生不会没有选择，那些让人不得不这样选择的，就是这个人的命运。命运中观人，观的其实是选择，是舍弃过什么、直面过什么。命运向来没什么力量，有能量的是那些做出过令人敬佩的选择的个体。《海礁石》描绘辛志清的人生选择，书写辛志清这样一个有力量感、形象鲜明的小说人物。在阅读中走近这样的人物，被这样的人物感动，如同走向精神的加油站。

随波逐流的生命对自己的命运茫然失措，辛志清这样的人物是达

人知命的。从开头到结尾，海礁石被海潮拍击乃至卷走的画面，多次出现在辛志清的梦中。正所谓“日有所思夜有所梦”，辛志清并非不知道自己的命运，但是他没有在处世为人时忘却初心与使命。他喜欢那片海滩，喜欢海礁石，困境中每次走向那片海礁石都能让他重新明志。文学作品中并不缺乏这类人物形象，但是辛志清在文学形象长廊中颇具辨识度。易水送别时的荆荆，偏向虎山行的杨子荣，作品在塑造孤胆英雄的过程中极尽巧妙地渲染形象。《海礁石》所展示的是辛志清的内在力量，行文洗尽铅华，不事雕琢不作烘托托月，作家以清水煮白菜的笔法写作，诚朴地描述出改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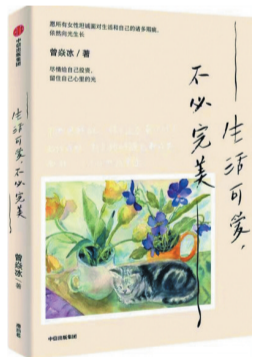
中一位平素的国企老总形象。

中国文学的乡土根源源远流长、壮硕发达，而海洋文学传统稀薄，作家李传华在海南生活多年，作品中的物象浸染海的气息，为读者带来些许海洋文学的异质感。作品的主体故事关涉房地产的兴衰起落，作家进取身北海潮为喻，以海边礁石为命运象征物，贴切、生动、别致。作为个体形象，辛志清的性格和命运具有环海生活的独特性。作为人类普遍命运的象征物，每个人都是那片海礁石，在变与不变中迎接海潮海浪。在这个意义上谈论，我们可以将《海礁石》视作一部在写独特个体时展现出宽阔所指的海边命运之书。



《海礁石》
作者:李传华
出版社:百花文艺出版社

《生活可爱，不必完美》



该书为生活美学家曾焱冰新作，书中分享了优雅从容的56种基本生活法则和生活智慧。作者认为有“松弛感”的生活、有“获得感”的人生，可以从调整一些生活中的小事开始。在本书中，作者和读者一起开启一场“接纳不完美”、发现爱的旅程，分享如何通过时间管理、精力管理、情绪管理，屏蔽生活中的诸多“噪音”，用切实可行的方法对生活进行的调整，以遇见更好的自己。

《如果我是地球的国王》



这是一本洋溢着天真和孩子气的童诗绘本。诗歌作者魏捷从生活中提炼出17首童诗，将孩子生活中一闪而过的耀眼瞬间进行文学化的处理，让儿童读者惊觉“这就是我的生活”，又可以品味出诗的韵味。绘者小武选择了具有随机性、稚拙感的拼贴手法，配以极具风格的丙烯绘画，直觉性地描绘出了儿童世界中那最闪亮的想象世界。

山海之间织锦绣

邓西新著《永远的阿贝》读后

张俊平



《永远的阿贝》
作者:邓西
出版社:星光出版社

要有回到父母身边的意思。与此同时，小说的另一个主角——黎锦也渐渐浮出水面。于是阿依不出所料地迷上了织锦，纺染织绣——学起，于是安妥出现，于是有了壁锦《永远的阿贝》，于是阿依重回美呀村……于是种种。最后，小说在阿依对黎锦《永远的阿贝》、对自然、对生命的重新认识和感悟中结束。整部小说温情缭绕、野趣氤氲，人与人、人与物、人与自然，在生命与文化生生不息地传承中融会贯通，呈现出一种圆融之美、自然之气。

小说读毕，我对邓西的“儿童文学”写作便多了一层认识，将自然之美、人文风物融入少年儿童心灵蜕变的过程，让“成长”这一概念获得扎实的现实根基，远比凌空蹈虚的“顿悟”“升华”式成长更具说服力。也因此，《永远的阿贝》在意蕴上更加开阔。

《永远的阿贝》无疑是一部治愈系小说。相比堂妹阿贝的灵动跳脱，阿依心思细腻，情感丰富，因此在被误解时造成的伤痛更深。小说里有一段阿依的内心独白，读来格外让人心疼：“那时候，我多么害怕有人提起阿贝的名字，提起那条河，

提起那件事，我像匍匐在烂泥堆里的草茎一样，不敢抬头。我甚至希望被生活一脚踩进地下，在黑暗中等待被惩罚、被抛弃。”自责，无助，无可挽回，以身相替也无补于事。是美呀村的和风吹雨洒荡尽了笼罩在阿依心头的阴霾；是外婆、芸阿婆和阿峰等人的故事让阿依知道，大千世界，芸芸众生，都有埋在心底不为人知的秘密；是雨林中那些叫得出和叫不出的生灵让阿依明白，生命本就是生老病死、循环往复的，而生活总是要继续，“没有人能真正忘掉自己去世的亲人，只是放在心里的某个角落，然后继续生活。”最终，阿依不仅“像在山里寻到宝一样寻回了自己”，也借着黎锦技艺找到了灵魂寄托之所和人生价值所在。小说在“治愈”这一关键主题上的处理是润物无声的，从外婆的“不问”、阿依的“不说”到祖孙之间无话不说、相互慰藉的过程，点染穿插于一粥一饭的生活细节之中，真是人间烟火气，最抚凡人心。

《永远的阿贝》又是一部儿童成长小说。小说的故事从阿依休学回到美呀村开始，在外婆、大山和黎锦的陪伴下，阿依不但走出了心灵的

困局，更收获了内心的丰富与宁静。这部小说的独特之处在于，作者对人物成长的思考没有停留在单一维度上，而是充分赋予其多样性和现实性，这样的考虑恰恰是真正把儿童当成了“人”，当做了“现实”中的人。

《永远的阿贝》还是一部民俗风情小说。这部小说是对我国黎族人民生活和文化的集中展示、艺术化的展示，从船形民居到日常饮食，从狩猎文化到纹面习俗，从筒裙到黎锦，作者将黎族民俗风情投射进儿童视角，投射进日常生活点滴，细致地描绘出黎族人民性近自然、淳朴务实的民族特性和生存智慧。小说叙事重点落脚在黎族传统织造技艺——黎锦上，将其自然而然地融入主人公阿依的生命中，赋予黎族民族文化基因的天然疗愈性，传达了守护民族优秀传统文化、于继承中创新发展的时代内涵。小说对黎锦的织造技法描述尤为细腻，通过阿依《永远的阿贝》这一创新性构思，从纺、染、织、绣四道工序程序入手，全面展示了黎锦这一传统技艺的艺术价值，及其背后深藏的黎族文化内涵。

在我的印象里，邓西向来是以儿童文学题材写作见长的，至今也还记得她曾以小说《鲸歌岛的夏天》相赠。所以收到《永远的阿贝》电子稿时，也就未作他想，先入为主地当做儿童文学读了起来。11岁少女苏小依因为一场意外，被误会为导致堂妹阿贝溺水死亡的“元凶”，在深深的自责和刺激之下，不得不休学一年，来到美呀村的外婆家休养。

美呀村如诗如画，宛若世外桃源，外婆慈爱恬淡、善解人意，土狗大黄活泼好动，花猫阿鸣慵懒可爱……从环境到人物，从语言到意向，儿童文学的元素一一具备。不由得暗想着情节照此发展下去，定是阿依在此间经历种种自然乐趣，心灵得到疗愈，从此烦恼尽去，重回校园，皆大欢喜，小说至此结束。不料越读越不对劲，阿依的状态固然一天天向好，却丝毫没有